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川志函〔2023〕4号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关于转发全力做好省市县三级综合年鉴 2023年卷编纂出版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地方志办公室（党史地方志研究室，地方志编纂中心）：

现将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关于全力做好省市县三级综合年鉴2023卷编纂出版工作的通知》（中指组字〔2023〕1号）转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抓好贯彻落实。结合我省实际，现就做好综合年鉴2023年卷编纂出版工作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持续巩固“一年一鉴，公开出版”成果和编纂出版综合年鉴2023年卷工作的重要性

综合年鉴2023年卷是全面客观系统记录2022年全省人民在各级党委政府坚强领导下，喜迎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胜利召开，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取得一系列伟大成就的一卷重要年鉴。高质量编纂好2023年卷年鉴，记录好2022年这一关键时间节点，体现好过去五年和新时代十

年党和国家的战略性举措、变革性实践、突破性进展、标志性成果，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各级地方志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充分认识年鉴编纂是履行“为党立言、为国存史、为民修志”法定职责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持续巩固“一年一鉴，公开出版”成果，扎实推进2023年卷综合年鉴编纂出版工作。

二、统筹谋划综合年鉴2023年卷编纂出版工作进度

各级地方志部门要加强市、县年鉴编纂出版工作的统一领导，落实工作责任，细化时间安排，抓紧启动2023年卷编纂工作。2023年2月底前，确保2023年卷三级综合年鉴实现启动编纂全覆盖。精准把握篇目审查、资料收集、初稿撰写、审校修改、移送出版等关键环节，推动综合年鉴2023年卷加快编纂进度，提高编纂效率。在充分考虑出版环节时间要求的前提下，尽早联系对接出版单位，确保2023年卷2023年内公开出版见书。

三、着力提升综合年鉴2023年卷编纂出版工作质量

各级地方志部门要切实按省地方志办印发的《关于实施地方志工作质量提升行动的意见》（川志发〔2018〕39号）和《关于提升地方综合年鉴编纂质量的意见》（川志发〔2021〕2号）要求，认真吸收上级地方志部门2022年提出的年鉴篇目审查、复审和质量抽查反馈通报意见，修改完善本地区2023年卷年鉴编纂篇目，并于3月底前报送上级地方志部门审查；各市（州）需于3

月底前完成所属县（市、区）2023年卷年鉴篇目审查，4月底前完成所属县（市、区）2022年卷年鉴篇目复核、质量抽查，做到质量与进度相统一，积极努力打造精品年鉴。

附件：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关于全力做好省市县三级综合年鉴2023年卷编纂出版工作的通知（中指组字〔2023〕1号）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23年1月16日



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文件

中指组字〔2023〕1号

关于全力做好省市县三级综合年鉴 2023年卷编纂出版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地方志工作机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志
办公室：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关于“十四五”时期“加强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工作，把年鉴工作作为各级地方志工作机构的日常工作重心，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的安排部署，持续巩固“一年一鉴，公开出版，实现省、市、县三级综合年鉴全覆盖”成果，以聚焦服务新时代为主线，在守正创新中打造堪存堪鉴的精品佳鉴，在继往开来中谱写年鉴事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现就全力做好省、市、县三级综合年鉴2023年卷编纂出版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持续巩固“一年一鉴，公开出版”成果和编纂出版2023年卷三级综合年鉴的重大意义

持续不断地编纂出版三级综合年鉴是为国存史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程，是各级地方志工作机构的一项长期任务。2023年卷年鉴，是全面客观系统记录2022年全国人民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胜利召开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and 经济社会发展，有效应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和接踵而至的巨大风险挑战，取得一系列伟大成就的一卷重要年鉴。高质量编纂好2023年卷年鉴，记录好2022年这一关键时间节点，体现好过去五年和新时代十年党和国家的战略性举措、变革性实践、突破性进展、标志性成果，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全国地方志系统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度重视修史修志”“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等重要指示精神，从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从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智力支持的角度，充分认识持续巩固“一年一鉴，公开出版”成果和编纂出版2023年卷三级综合年鉴的神圣职责和光荣使命，进一步统一思想，坚定文化自信、增强历史主动，

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不断巩固提升“一年一鉴，公开出版”成果的质量和效益，为繁荣发展文化事业、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篇章、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方志人应有的贡献。

二、加强组织领导，提早启动和落实 2023 年卷年鉴编纂任务

2022 年卷三级综合年鉴已公开出版的地方，应抓紧启动 2023 年卷编纂工作；2022 年卷已进入出版环节的或尚未移交出版的地方，应在推动尽快公开出版的同时，抓紧启动 2023 年卷编纂工作。2023 年 3 月底前，确保 2023 年卷三级综合年鉴实现启动编纂全覆盖。

应加强对 2023 年卷三级综合年鉴编纂出版工作的统一领导，加强督促指导，压实工作责任，明确时间节点，细化任务分工，推动三级综合年鉴编纂单位加快工作进度，提高编纂效率，并在充分考虑出版环节时间要求的前提下，尽早落实出版单位，确保在 2023 年内公开出版。同时，应积极协调解决年鉴出版及地图绘制、审核等问题。

三、坚持质量第一，推动年鉴事业高质量发展

质量是年鉴事业发展的生命线。要坚持质量至上，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按照《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规定》《关于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若干问题的补充规定》要求，牢牢绷紧质量控制这根弦，严把政治关、史实关、体例关、保密关、

文字关、出版关，编纂出版经得起历史检验，具有鲜明时代特征、地方特色和年度特点的地方综合年鉴。

各地要紧扣时代脉搏，适应“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配合深入实施中国年鉴精品工程、创建中国精品年鉴区域和开展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年鉴类）评审活动为抓手，支持和鼓励更多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实施年鉴精品工程，并积极推动与中国年鉴精品工程相衔接，协同发力，构建上下联动的精品年鉴培育机制、优秀年鉴评审机制，打造一大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高品质年鉴，不断推动年鉴事业高质量发展，更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四、坚持科学谋划，健全“一年一鉴，公开出版”推进工作长效机制

应着眼长远，及早研究2023年卷年鉴工作安排，在人员配备、经费保障、组织指导、提高质量、创新服务、持续巩固“一年一鉴，公开出版”成果上下功夫。要认真总结“十三五”时期以来“一年一鉴，公开出版”推进工作的成功经验，强基固本，持续发力，不断健全“一年一鉴，公开出版”长效机制，为“十四五”时期三级综合年鉴持续编纂出版打好坚实基础。要及时通过“两全目标”在线统计系统更新“一年一鉴，公开出版”工作进度。

各地在“一年一鉴，公开出版”推进工作中和2023年卷

年鉴编纂工作中形成的典型经验做法和遇到的突出困难与问题等，应及时报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办公厅

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月13日印发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综合处

2022年1月16日印发

(共印2份)